

屏東縣政府特約長期照顧交通接送服務

一 服務對象

居住於屏南四鄉（春日、獅子、牡丹、滿州鄉）：

- 經長照管理中心評估符合資格，並予以核定長照交通接送服務給付額度者。
- 聘請外籍看護工提供照顧之失能長者。
- 使用住宿式機構服務之失能者。
- 實際居住於上開實施區域之65歲以上老人或55歲以上原住民。

一 預約方式

- 電話預約：08-8717597
- 受理時間：週一至週五08：00～12：00；13：30～17：00
（中午休息時間、國定假日不提供服務）
- 於7天前開放預約；每週最後1個工作日，可受理預約至下週日
- 最遲應於1個工作天前預約
- 服務範圍：屏東縣、高雄市（開放就醫）

一 預約優先順序

- 就醫（看診、復健、洗腎）。
- 接受長照服務（例如日照中心、失智據點、輔具中心…等）。
- 其他生活所需（例如：購物、剪髮、銀行洽公…等）。

一 出車時間

週一至週日08：00（出車）～21：00（返家）

一 收費方式

- 跳表費率同本縣公告之計程車運價。
- 前往就醫、復健：如已被核定長照交通接送服務給付額度之民眾，提供每人每月最多8趟補助，每趟最高補助價格300元，補助比率如下：

	政府補助	民眾部分負擔
一般戶	79%	21%
中低收入戶	93%	7%
低收入戶	100%	0%

超過補助趟次、或補助趟次內跳表超過300元的部分，以計程表之半價收費。

- 非前往就醫、復健，以計程表之半價收費
- 共乘使用者，費率享66折優惠。
- 第一位陪同者免費，第二位加收25元／趟，最多限兩位。

